

海南省道路运输局

海南省道路运输局关于征求 《关于规范道路运输车辆档案管理的通知 (征求意见稿)》意见的通告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精神，加强营运车辆管理，做好全省道路运输车辆档案管理工作，根据交通部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》(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)《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》(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17号)《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》(交运发〔2018〕55号)，以及《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》(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19号)的有关规定，我局草拟了《关于规范道路运输车辆档案管理的通知(征求意见稿)》。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公众可在2021年7月27日前，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：

一、电子邮箱：kyk66117877@163.com。

二、通信地址：海口市龙华区新港海运路16号省交通厅直属联合办公楼附二楼209办公室(邮编：570105)，并在信封上注明“征求意见”。

三、传真电话：0898-66223980。

附件：关于规范道路运输车辆档案管理的通知(征求意见稿)



(此件主动公开)